

表37. 高等檢察署及其檢察分署

中 華 民 國

機 關 別	新 收 件				蒞 庭 案 件
	總 計	第 一 審			
		計	一 般 偵 查	自 動 檢 舉	
總 計	133,696	8	8	—	25,330
臺 灣 高 等 檢 察 署	66,225	2	2	—	12,650
臺 灣 高 等 檢 察 署 臺 中 檢 察 分 署	24,733	2	2	—	4,185
臺 灣 高 等 檢 察 署 臺 南 檢 察 分 署	17,404	4	4	—	3,873
臺 灣 高 等 檢 察 署 高 雄 檢 察 分 署	19,172	—	—	—	3,696
臺 灣 高 等 檢 察 署 花 蓮 檢 察 分 署	3,540	—	—	—	518
臺 灣 高 等 檢 察 署 智 慧 財 產 檢 察 分 署	1,660	—	—	—	323
福 建 高 等 檢 察 署 金 門 檢 察 分 署	962	—	—	—	85

說明：終結案件平均每件所需日數係指自檢察官收案之次日起至案件辦理終結之日止平均每件所需日數。

檢察案件收結情形（機關別）

110 年 1-7 月

單位：件、日

數			終 結 件 數	期 末 結 件 底 數	終 結 案 件 平 均 日 數
再 議 案 件	執 行 案 件	其 他 案 件			
29,169	3,080	76,109	133,447	672	1.88
13,051	1,260	39,262	66,113	522	2.48
5,375	837	14,334	24,725	12	1.28
3,989	353	9,185	17,391	18	1.25
4,946	519	10,011	19,167	8	1.20
1,022	87	1,913	3,534	6	1.29
636	1	700	1,657	4	2.29
150	23	704	860	102	2.87